

云南省中医药学会文件

云中会〔2017〕63号

关于增补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 专业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州市中医药学会，有关中医医疗机构、院校及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和提升云南省中医药学会·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服务能力和水平，聚合全省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优秀人才队伍，搭建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共建共享的交流平台，推动我省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工作快速发展。经云南省中医药学会批准，决定在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旗下分别组建中医药新媒体传播委员工作组、中医药信息化建设委员工作组、中医药文化作品创作委员工作组、中医医院新闻宣传委员工作组、中医机构文化品牌建设委员工作组，特别增补一批专注于中医药信息化建设专业人才，请各相关单位推荐1-2名委员候选人，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委员条件

1、热爱中医药事业，热衷于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

2、从事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具有一定专业技术水平或分管负责文化与信息化建设工作者优先考虑；

3、学风正派，学术和技术水平在本学科有一定影响力；

4、能广泛联系和团结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工作
者，热爱学会工作，遵守学会章程；

5、能积极参与和支持学会、专业委员会组织的各项中
医药各类活动。

二、推荐表报送及要求

1、推荐表报送要求：请各候选人认真填写推荐表内
容，同时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请各候选人将电子版推荐表
及个人照片电子版1张（不低于1MB）发送至指定邮箱
（ynzywx@qq.com），以便于后期网络宣传备用，如人员有
更换要及时将信息报学会备案。如本单位从事中医药文化与
信息化建设管理人员已是云南省中医药学会中医药文化与信
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委员，则无需提交增补报送材料。

2、邮寄或传真报送：

邮寄：请将盖章后的推荐表或确认表邮寄至：昆明市北
京路摩玛大厦二期A3303（中医药文化与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
会办公室）

收件人：甫琪森（18388059853）

窦体明（13629673033）

联系电话：0871-63649200

3、入会办理

委员必须是云南省中医药学会会员(未入会者请填个人入
会申请表，邮寄材料中附照片2张，证书过后补发)，个人会
员一次性缴纳300元（含会费、证书工本）。

办理截止时间：2017年9月29日

三、专委会设立工作组职能

1、中医药新媒体传播委员工作组：专注于中医药新媒
体平台运营、管理、新媒体传播相关工作的负责人或专业技

术人员；

2、中医药信息化建设委员工作组：专注于中医药医疗、教育、科研、文化、产业、养生等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的负责人或专业技术人员；

3、中医药文化作品创作委员工作组：专注于中医药文化作品创意设计、内容创作、文化传承等相关工作的负责人或专业技术人员；

4、中医医院新闻宣传委员工作组：专注于中医药信息宣传、活动策划、媒体联络、对外交流等相关工作的负责人或专业技术人员；

5、中医机构文化品牌建设委员工作组：专注于中医医疗机构、养生保健机构、中医医馆等机构文化品牌建设和推广的负责人或专业技术人员。

附件：候选人推荐表



云南省中医药学会 云南省中西医结合学会 云南省针灸学会 云南省民族民间医药学会

为方便中医药界同仁，及时获取学术活动通知及资讯，请大家扫描二维码关注“云南中医”微信公众号，点击国医在线即可查询最新学术活动。

学会官网：<http://xuehui.tcm166.com/>

国医在线：<http://www.tcm166.com/>

